



香港肢體弱能人士家長協會

Hong Kong Association for Parents of Persons with Physical Disabilities

通訊地址：葵涌麗祖路 77 號 2 字樓下葵涌兒童體能智力測驗中心

電話：

(轉交香港肢體弱能人士家長協會)

電郵：

就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及衛生事務委員會

長期護理政策聯合小組委員會

2013 年 10 月 25 日之會議

「為長者及殘疾人士提供的暫託服務」意見書

本會由一羣肢體傷殘兒童的家長於 2001 年組織成立，並於 2006 年註冊為認可的慈善團體，旨在促進肢體弱能人士的福利及權益；增進社會人士對這一群弱勢的認識和接納；並加強會員間的經驗交流及團結精神。就是次會議議題，本會有意見如下：

早在 06 年開始，本會因應 6-15 歲學童及家長的需要性，已多次在立法會就特殊學校宿舍部開設「暫宿」服務向教育局及社署提出建議，亦申明由特殊學校提供服務是最合適的，除現成的配套設施令資源得到充分利用外，最重要是能提供一個熟悉的環境給學童；但得到的回應卻是這並非教育局的核心工作，只建議由辦學團體以自負盈虧方式營辦；而社署亦回應學齡學童服務乃是教育範疇，但本會發現全港 26 間特殊學校的宿舍中，其中 6 間的資助是來自社署的，對於兩個部門的說法，實令家長們大感疑惑。

雖然由 08 年開始，部份殘疾人士院舍有為 6-15 歲的學齡學童提供暫宿照顧服務，讓家長因患病、住院、或因突發事故而無法照顧子女時，可解燃眉之急。但據部份家長轉告本會，每次致電查詢時均發現這些暫宿位都是額滿的，令她們最終求助無門，有家長更因而要忍受病痛，未能入院接受治療。

此外，在四月二十三號會議上，就 15 歲以下的暫宿服務將於明年全面取消一事，復康專員及助理署長均表示服務將會繼續，但直至目前仍未有具體細節公佈，令一眾家長極為擔憂。

本會期望社署與教育局能以學童的福祉為前題，齊心合力解決 15 歲以下學童的暫宿服務的困境，因此，本會有以下建議：

建議：

1. 增加殘疾人士院舍的暫宿位數目，以減輕照顧者的壓力。尤其是嚴重殘疾類別的求助者，他們所需的照顧較大，但偏偏越難受惠於此項服務。
2. 當局應充分善用特殊學校的宿舍部，開設住宿暫顧服務，以協助校內有需要或因家庭有突發事故的學生，避免家長感徬徨無助。
3. 暫宿服務需求大，不應設任何「時限性」，當局應投放恆常資源繼續提供服務。
4. 盡快落實為 15 歲以下學童繼續提供暫宿服務的詳情以釋家長們的憂慮。

2013 年 10 月 19 日